

川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理财产品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川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川化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9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第 5 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增加 6.2 亿元的资金额度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有保本承诺、投资期限较短的银行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低风险理财产品。未来 12 个月内，公司购买理财产品资金额度累计不超过 9 亿元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披露的《公司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17-094 号）。

一、购买理财产品进展情况

2017 年 9 月 18 日，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1.7 亿元购买了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结构性存款产品，使用自有资金 3 亿元购买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结构性存款产品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理财银行	认购金额	产品名称	产品类型	风险等级	投资周期	预期年化收益率
光大银行成都分行	10000 万元	2017 年对公结构性存款	保本保收益型	低风险	30 天	3.92%

		定制第 9 期 产品				
光大银行成 都分行	7000 万元	2017 年对公 结构性存款 定制第 9 期 产品	保本保收益 型	低风险	72 天	4.2%
中信银行成 都分行	30000 万元	中信理财之 共赢利率结 构 17957 期 人民币结构 性产品	保本浮动收 益、封闭式	低风险	100 天	4.55%-5.05%

二、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

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类型，但产品存在流动性风险、再投资风险、市场性风险等不确定因素，可能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率与产品周期。

在理财期间，公司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，跟踪理财产品最新进展与运作情况，并根据上市公司相关规定，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收益情况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，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，有利于公司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增加公司财务收益，为公司和股东带来较好的投资回报。

四、委托理财累计金额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尚未到期余额为 7.5 亿元，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发生额为 7.5 亿元。

特此公告

川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日